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楊芳茵
電話：03-8462860#570
電子信箱：fangyin110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1693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10016936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經營力培訓課程之修訂、發展與實踐計畫」之培訓課程增辦場次計畫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23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0011214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充足及擴大縣市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人才資源，藉以協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與教學之規劃與推動，並提升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及成效，爰請臺北市立大學增辦旨揭講師培訓課程場次。

三、旨揭培訓課程增辦場次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110年10月1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報到時間：上午8時40分至9時。

(三)報到地點：全面採用google meet線上授課（開課前發送課程網址予學員），以避免群聚感染之風險。

110/08/25



四、本次課程分三班次開班授課：

(一)初階班：

- 1、對象：未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之師長。
- 2、課程特色：培養社群召集人之領導力、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。
- 3、課程內容：包含必修、選修及試講課程。

(二)進階班：

- 1、對象：曾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—初階班，且已通過本單位社群初階班講師認證之師長。
- 2、課程特色：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深化及轉型之素養與動能。
- 3、課程內容：包含必修及試講課程。

(三)高階班：

- 1、對象：曾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—進階班，且已通過本單位社群進階班講師認證之師長。
- 2、課程特色：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永續發展之素養與動能。
- 3、課程內容：包含必修及試講課程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教師於110年9月24日（週五）前自行至課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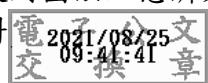
網址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cRZUwcPt7mwjHt2d7>。

六、課程官方網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eso3>。

七、檢附課程實施計畫1份供參(如附件)，如有疑義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陳可辰助理、陳鈺珊助理，電話：(02)2311-3040轉8304、8435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
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
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27

線